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提字〔2019〕13号函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 第571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陈维毅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解决我省唯一的“国”字号博物馆——中国煤炭博物馆事企不分、主业荒废问题，服务山西文化旅游环境建设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经我们认真研究后，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这一提案提得很好，对改进政府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同时，也十分感谢您对中国煤炭博物馆（以下简称煤博馆）的关心。

二、关于煤博馆的情况和问题需要给您说明的是，1988年原煤炭部(88)煤办第338号文件明确“中煤博事业编制50人”，“按照事业单位企业管理的原则，积极开展横向联合，向多功能化的方向发展，做到‘以馆养馆’，经费不足部分由煤管局自行解决”。1990年3月原山西煤管局为落实原煤炭部关于中煤博“以馆养馆”的指示精神，在中煤博设立“山西统配煤矿综合经营总公司”与中煤博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的管理体制，以多种经营手段支撑文博事业的正常运营。1990年11月原山西煤管局将山西煤矿安全培训中心65人划转中煤博，相应的全额事业编制没有同步划转。1998年9月30日中煤博由原煤炭部下放山西省管理，2002年12月山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晋编字

(2002) 42 号《关于接收原国家煤炭部下放我省事业机构的通知》文件中明确“所接收的事业单位由省煤炭工业局管理，在事业单位改革前其机构规格、内设机构、领导职数、经费渠道等维持现状，有关职能等事宜，待事业单位改革时统筹考虑”“中国煤炭博物馆人员暂控制在 50 名”。建馆初期中煤博经费来源主要依靠原煤炭部下达的风化煤发运计划、原山西煤管局分配的煤炭运销计划、省政府返还部分能源基金进行保障。2007 年起，山西省能源基金政策取消，中煤博享有的保障政策也随之消失，中煤博仅依靠资产经营、景区门票、会展、汽车销售及煤炭贸易等收入勉强支撑运营。建馆三十年来，因经费严重不足，文物征集资金短缺，场馆设施老旧无力维护。为了生存，连年不断举办各类展销会，给社会留下“大卖场”的不良影响，这是中煤博不争的事实也属无奈之举。尽管经济环境不好，中煤博精心策划、精心设计、精心布展，于 2008 年进入全国“国家一级博物馆”的行列，为山西争了光。中煤博镇馆之宝——“模拟矿井”作为基本陈列的亮点，使全国观众了解了煤炭、了解了山西，取得了相当好的社会效益。“模拟矿井”曾助力太原理工大学申请 211 工程，实现“校博结合”的初衷，现在已成了山西多所院校的实习基地。因管理体制原因，中煤博目前存在没有事业编制、没有经费保障、职工养老保险问题没有解决、退休人员仍由自己负担等历史遗留问题，文博主业的发展受到严重影响。

三、关于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将作进一步研究，认真采纳落实，具体：

1、我们将高度重视您的提案建议，尽快督促中煤博编制改革方案报请省委省政府，会同省委编办、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社保局等相关职能部门，以解决中煤博养老保险问题为突破

口，用改革的思维和方法，理顺管理体系还中煤博应有的人文环境和氛围，全力打造以煤会友、以文化山西会客，重塑中煤博“国”字号金字招牌新形象，持续满足公众对更有文化的新需求。

2、积极协调省编办、省财政厅，将煤博馆划分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拨付相应的事业经费，结束煤博馆多年“无米之炊”的尴尬局面，同时解决其展品陈旧、设施陈旧、展地窄小的问题。

3、积极推动煤博馆与山西统配煤矿综合经营总公司事企分离，现有资产按照“文博用资产”和“经营用资产”进行划分，解决制约煤博馆与山西统配煤矿综合经营总公司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努力营造煤博馆安静、优雅的人文环境和氛围。

4、待煤博馆体制理顺后，我局将采取多种途径，引进专业科技、文博人才，组织精干专业队伍，改变现有专业人才匮乏的局面。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中国煤炭博物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此致

敬礼。

负责人：[Signature]

处室负责人：赵树伟

承办人：顾军山

联系电话：0351-4091429

